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7年2月0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2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少明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并购基金进行调整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并购基金进行调整，调整后并购基金由双GP管理模式调整为单GP管理模式，调整后的普通合伙人为华鼎资本（北京）有限公司，有研新材为有限合伙人，另一有限合伙人由北京富源恒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调整为锦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调整后并购基金名称变更为北京华鼎新思维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工商变更审核为准）。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关联董事张少明、熊柏青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受让北京华夏金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人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受让北京星华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华夏金服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 60%股权。交易完成后，北京华夏金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内部组织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进行调整。设立综合管理部、战略投资部、资财管理部和合规监察部四个一级管理部门。

综合管理部下设党委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和证券事务办公室三个二级管理部门；战略投资部下设战略管理办公室和投资运营办公室两个二级管理部门；资财管理部下设财税管理办公室和资产管理办公室两个二级管理部门；合规监察部下设纪检监察办公室和法务审计办公室两个管理部门。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对北京星华新材企业并购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进行调整的议案》。

特此公告。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14 日